

证券代码：872212

证券简称：利农生物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为：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2 日 10:00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212	利农生物	2025 年 5 月 9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编制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，对 2024 年董事会工作进行汇总报告，详见董事长陈木溪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编制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，对 2024 年监事会工作进行汇总报告，详见由监事会向公司提交的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为了加强公司管理，规范公司财务运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特制定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，详情见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为顺利实现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更好的经营发展，加强公司管理，规范公司财务运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特制定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报告，详情见《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，对 2024 年度公司发展情况、财务情况进行汇总分析，详情见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广东和利农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与发展规划，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需聘请审计机构进行本公司财务报表审计等工作。经考查，公司拟续聘安礼华粤(广东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本公司的外聘会计师事务所，工作范围包括会计报表审计、资本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，聘期一年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；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，持本人身份证明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；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被委托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及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2 日 9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蔡英敏，联系电话：0754-85881588，传真：

0754-85138205，联系地址：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海后村金成路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1 日